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向其一致行动人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转让情况

2021年3月1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告知函，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君行远航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君安2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计转让公司46,97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9%。上述两家私募基金均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100%持有。

二、股份过户完成情况

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成过户手续。本计划实施前，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公司1,329,473,67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6.61%；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完成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数减少至1,282,503,6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4.61%；上述两家私募基金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数增加至46,97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9%。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述两家私募基金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仍为1,329,473,674股不变，仍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6.61%。具体转让前后股份数量变化详见下表：

单位：股

| 名称 | 变化前股份数量 | 变化后股份数量 |
|------------|---------------|---------------|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 1,329,473,674 | 1,282,503,674 |
| 君行远航1号私募基金 | 0 | 16,948,500 |
| 君安2号伊洛私募基金 | 0 | 30,021,500 |
| 合计 | 1,329,473,674 | 1,329,473,674 |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